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各機關共同性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各衛生所人員現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衛生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金門縣衛生局人事室

*聯絡人：蔡華玲

*聯絡電話：(082) 330697 分機 207

*傳真：(082) 336931

*電子信箱：hualing@mail.kinmen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

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

() 新聞稿 (V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(V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_D/AllInOne_Show.aspx?path=14901&guid=47a9a38a-7dec-4bc7-af1e-80bc9df52a9a&lang=zh-tw

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在本縣各衛生所服務者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年底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編制員額：經政府核定之編制員額數。

(二)實際員額：係指年底實際在職者，而非預算員額。

(三)由有關機關人員兼任者其人數加以括號”()”表示，由衛生所內其他人員兼任者其人數加以大括號”{ }”表示。

(四)主任(所長)：編制員額細分專任與兼任。

(五)其他：含雇員、替代役、委外、約聘僱人員、臨時人員，再細分編制員額、非編制員額與實際員額，實際員額含編制員額及非編制員額的實際員額資料。

*統計單位：所、人。

*統計分類：以各衛生所數、各衛生所人員現況(主任(所長)、祕書、組長、醫事人員、衛生稽查員、辦事員、保健員、社會服務員、技士、技佐、工友及其他)分類。

*發布週期：年。

*時效：一個月又6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2月6日(若遇例假日順延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、衛生福利部統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本局人事室依據登記之「衛生所人員」資料彙編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以實際數填列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